中共启东市交通运输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报告

根据启东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4月中旬至7月中旬，十三届启东市委第十四轮巡察三组对市交通运输局进行了巡察。2020年9月17日，十三届启东市委第十四轮巡察三组向市交通运输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巡察整改的工作做法

（一）端正思想，全面认领反馈意见。局党组班子成员进一步统一思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把此次巡察工作视为对局党组抓全面工作的一次政治体检，作为提升交通运输行业集体形象、群众满意度和推进交通运输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一次契机。严格履行巡察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对巡察组反馈的意见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全面受领，积极落实整改。局党组主要负责人积极部署、担当作为，多次召开党组会议、集体办公会、整改动员会以及整改工作协调推进会等，专题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对巡察反馈意见照单全收，按照局党组成员任务分工督促大家一一受领，作为整改落实工作的责任人抓实整改工作。局党组成员在整改过程中切实落实“一岗双责”，认真领会、仔细剖析、制订措施、挂图整改、完善机制，为巡察整改工作的扎实推进奠定坚实基础。

（二）制定方案，确保问题整改实效。为确保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成效，局党组成立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龚磊磊同志担任，副组长由周尧同志担任，其他班子成员担任组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人事科，由徐春雷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整改工作的日常事务。2020年9月27日局党组召开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切实把自己放进去、把思想放进去、把问题放进去，深挖反馈意见存在的原因，明确下一步致力方向。2020年10月局党组召开会议，对前期的《市交通运输局党组落实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进行全面讨论，局党组主要负责人负总责，其他班子成员是具体问题的责任领导，相关科室负责人是整改的直接负责人，负责具体问题整改落实，确保巡察组反馈的三个方面20个问题，事事有人负责，件件得以落实。

（三）深入调研，挂图作业落实整改。一是召开集体办公会议，细化整改事项。2020年9月27日局党组组织召开由班子成员、机关科室负责人和下属单位负责人参加的集体办公会，对巡察反馈的三个方面20个问题逐项进行了梳理分工落实整改，并就存在问题督促班子成员和相关负责人及时认领、深入剖析、研究整改措施。二是实地调研，科学整改。结合交通运输工作实际，对存在问题进行实地调研，并要求班子成员对受领的整改工作认真调研、细致分析，相互沟通交流，确保问题整改实际成效。三是2020年10月30日再次召开局党组会议，对领导小组办公室梳理汇总后，制定的《市交通运输局党组落实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进行研究讨论。按照分管领导和机关科室的工作职责，制定详细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内容、责任人和时限。形成方案后，局党组负责人多次修改，以正式文件形式下发至局机关各科室及下属各单位党组织，并报市委巡察办。

（四）建章立制，促进整改长效性。巡察整改是治表，建章立制才是治本。一是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按照巡察整改方案要求，局建立健全了《规范使用工会费和福利费管理规定》、《局党组成员抓党建工作责任制及调整党建工作联系点》等规章制度，从制度上加强市交通运输系统内部规范约束。二是完善学习制度和工作纪律。结合算好廉政账专题活动月活动，认真制定《中共启东市交通运输局党组关于2020年“算好廉政账”专题教育月活动实施方案》，开展“四个一”系列活动，同时要求各单位结合单位工作实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算好廉政账教育活动。确保全体党员干部算好政治账，增强思想免疫力，把好用权方向盘，树立作风风向标，答好责任必答题。三是筑牢纪律防线，加强监督执纪。在整个整改过程中，局党组狠抓作风建设不放松，将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向机关科室和基层单位延伸压实。局结合工作实际对1人进行了党内警告处分，1人诫勉谈话，3人进行了谈话批评教育。

二、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情况

（一）聚焦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

**1.关于“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有偏差”的问题。**

（1）针对“公路建设进展较慢”的问题。一是我局委托了有资质的测绘单位对我市规划待建的公路项目进行了系统的坐标转换，尽量缩小误差。二是将转换成果提交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协调推进工程项目相关事宜。三是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的协调沟通，寻求上级主管部门支持，争取突破公路建设土地指标等瓶颈问题。

（2）针对“拆迁工作推进不力”的问题。一是积极与未签合同户协商，争取最大限度内完成拆迁工作。二是针对重点户潘宝富一户，联系其儿子和亲戚一起做工作，争取达成一致目标。截止12月28日，所有拆迁户均已经签订拆迁合同。

**2.关于“落实“三大攻坚战”任务不彻底”的问题。**

针对“船舶修造企业整治不彻底”的问题。一是巩固2018、2019年“散乱污”企业整治成果，对全市14家船舶修造企业全面梳理，提升改造2家船修企业，清理关闭12家船修企业。二是督促市农业农村局和区镇，在船修企业清理整治后，落实“散乱污”企业整治要求，严防被清理企业死灰复燃。

**3.关于“理论学习不深入”的问题。**

（1）针对“部分党员干部对‘应知应会知识’掌握不够”的问题。一是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结合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总书记视察江苏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贯彻工作，积极组织开展系统内的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党员干部掌握应知应会知识的程度。二是结合季度党建和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督查，加强系统内党员干部对应知应会知识的测试，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活动。

（2）针对“中心组理论学习不认真”的问题。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局党组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充分认识加强理论学习、提高理论素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把理论学习作为提高党员领导干部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认识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有力抓手，在思想上、行动上引起足够重视。组织开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学习，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调研活动，谋划“十四五”发展，推进学习与工作两不误，两促进。二是严格学习制度。重申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考勤、辅导、自学、调研、考评等各项制度，作为局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的重要内容。三是强化个人自学。结合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和工作实际，督促落实年度理论自学计划，不断拓展自学的广度和深度。局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三），《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学习辅导读本》等书籍发到每个中心组成员手中，要求每个成员每周不少于2小时、每月不少于10小时的自学时间。同时，局开展应知应会知识测试，提升局党组及党员干部的理论素养。

（3）针对“部分工作人员学习态度不够端正”的问题。一是加强考核通报。局每周对“学习强国”开展情况进行通报，并组织评选先进，进行考核奖励，专题开展学习强国测试活动。二是及时调整人员。对部分条管单位因机构调整人员调离，和部分人员退休转出党组织的，及时进行调整。

**4.关于“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的问题。**

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重要内容，与党的建设其他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二是召开形势分析研判会。11月30日，局党组召开意识形态形势分析研判会，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三是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业务培训。组织意识形态工作学习培训，邀请市委宣讲团进行专题学习；四是加强舆情管控。落实专人关注网络舆情，对“启吾东疆”等网络平台上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及时发现、及时引导。

**5.关于“选人用人力度不够”的问题。**

一是加强缺编人员招录。2020年招录公务员3名，计划2021年招录公务员2名，选调公务员1名，解决机关缺编问题。二是选优配强局机关中层干部队伍。结合年度局机关中层干部轮岗制度，上报机关中层干部职数配备预审表，积极推进中层干部轮岗。三是协调解决现阶段队伍薄弱问题。协调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以及市编委，上报《市交通运输关于协调解决市交通运输执法力量薄弱问题的请示》。

**6.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方面”的问题。**

对照问题清单，制定措施，加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落实。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组织召开3次局党组会议，对扫黑除恶工作进行专题研究，8月份中心组开展扫黑除恶六清的专题学习。二是强化宣传教育。立足交通运输实际开展宣传教育，通过工作群及监督检查的机会进行宣传，提高从业人员对扫黑除恶的知晓率。三是开展行业整治。围绕客运市场、超限超载、工程建设、驾培管理等领域开展联合执法、专项检查，并探索建立行业“黑、恶、乱”现象治理的长效机制。四是加强线索排查。通过畅通投诉举报途径、结合日常监管加强线索排查，并配合相关部门进行调查。

**7.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监管不到位，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

（1）针对“个别危化品运输公司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2020年6月我局起草制订了《启东市“两客一危”挂靠车辆清理工作方案》（启安委[2020]6号），并于启东市安委会名义发文，由应急局、交通局、公安局、人社局、税务局、市管局、信访局等部门组成联合工作小组开展挂靠清理工作。按照工作方案分别开展了企业自查、部门核查、整改落实、验收检查等工作。并于8月31日全部完成了挂靠清理，16辆挂靠车中，5辆车提前报废，11辆车由安康公司收购。9月7号，联合工作组对其进行了逐车验收。经验收，安康公司达到了“产权关系统一、劳动关系统一、运输生产组织统一、财务关系统一、安全管理统一”五统一标准，完成所有挂靠车辆清理工作。

（2）针对“对汽运集团安全生产监管不到位”的问题。一是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已督促南通汽运集团启东飞鹤分公司完成整改工作。二是督促南通汽运集团启东飞鹤分公司制定2020年度安全培训工作计划，按照计划今年已组织2次安全生产培训；三是督促南通汽运集团启东飞鹤分公司、启东飞鹤公交有限公司根据启安委办[2017]84号文件要求，聘任相关专家完成对企业应急预案的评审。四是加大抽查检查频率督促企业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严格执行“84220 ”规定。

（3）针对“寄递行业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一是督促企业已严格执行“三个100%”制度，落实了安全学习制度，完善了消防设施，鑫辉快递、鑫通快递、星宇快递已落实专人负责安检且台账记录已进行完善。二是根据市场要求申请成立监督管理机构。12月23日启东邮政管理局挂牌成立，进一步强化寄递行业的监管。

（4）针对“安全生产检查记录不规范”的问题。局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加强业务知识培训，加强责任心教育，确保今后不再发生类似问题。

**8.关于“行业监管不够到位”的问题。**

（1）针对“对机动车维修行业管理不到位”。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局制定整改措施，加强巡查，切实做好日常教育管理工作，督促相关维修企业完成备案，依法依规经营。二是加强监督管理。积极做好上门宣传督促工作，发放《维修经营备案催办告知书》及备案业务相关辅导资料。

（2）针对“对建设单位履职情况监督不严”的问题。按照建管分离的原则，由局工程管理科和市交通执法大队根据各自职责共同做好行业监督管理工作，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相关监督管理办法，促进行业监督工作规范化。

**9.关于“行政执法工作不够到位”的问题。**

按照上级要求制定了规范执法行为，促进廉洁执法的工作方案，认真梳理工作弱项，逐项进行整改落实。修订完善了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并督促执法部门落实。对案件复杂或处罚数额超过一定限额的办件进行法制复核。积极联系设施设备厂家，对执法设备进行改进，确保数据采集。加强互联网监管工作落实，对执法数据及时录入系统，进行数据公示共享。新增申请两名公职律师，已通过审核，获得公职律师证。发挥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作用，积极参与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今年无败诉。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

**10.关于“机关办公效率不高”的问题。**

一是加强机关办公智能化建设。切实提高文件流转效率，简化文件流转程序，提升公文办结效率。二是强化机关作风建设。加强对局机关科室公文办理的督查考核，提升公文办结时效，提高机关工作效率。

**11.关于“财务规章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除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培训教育外，系统内加强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加强规章制度的学习；二是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按照市总工会、市财政局及市审计局启工发〔2018〕74号文件精神和市财政局关于人员福利费使用要求，重新健全了《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规范使用工会费和福利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启交〔2020〕45号）文件。三是局财务科查阅账簿档案，梳理局多年来的往来账目，形成汇报材料。局党组讨论并向市财政局提交了清理交通局往来款的专题报告。

**12.关于“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程序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严格执行启东市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相关规定，严格工作程序；二是按照政务公开要求，及时公开发布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13.关于“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认真整理前期交通工程建设项目，按照行业监管职责要求，完成施工图设计审查，基本补充完善质量监督手续资料。二是2019年随着启东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组建成立，市交通工程建设的主体责任由公司承担，实现了工程建设和监督管理的职责分离。在后续工作中，我局将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监督相关规定，确保质量监督工作严谨规范。三是加强人员业务和法规的学习培训。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江苏省公路工程质量鉴定工作程序及标准》等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教育和贯彻落实，在建设单位上报工程质量监督申请资料时，以及出具通知书的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标准和规范执行。四是加强对第三方检测单位的管理，要求第三方检测单位建立健全取样管理制度，施工单位全力配合好检测单位的取样工作，确保样品取样的规范性。

**14.关于“服务群众的意识不强”的问题。**

（1）针对“对违规出租车和非法营运车辆（俗称“黑车”）管理不到位”的问题。一是制定了《启东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关于落实市委巡察反馈意见开展打击非法营运车辆专项整治行动的工作方案》，加大非法营运打击力度。今年以来，共查处非法营运车辆55辆，其中非法网约车32辆，“黑车”23辆。其中疫情以来，查处非法网约车27辆，“黑车”19辆。与此同时，积极组织执法力量不分昼夜，对市区及乡镇上擅自安装“滴滴出行”顶灯行为进行整治，查获各类非法顶灯近百只。二是持续开展出租客运市场专项整治行动。首先，坚持开展网络稽查。今年以来，共网络稽查出租车1330辆次，对15辆出租车实施了行政处罚。疫情期间，对不规范经营的驾驶员主要采取以警告为主，处罚为辅的政策；并将不规范经营和不文明服务行为通报给出租汽车企业，由企业落实对驾驶员的教育与整改。其次，坚持开展宣传教育。坚持加强对出租车驾驶员的宣传与教育，特别是在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又是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关键时期，通过出租车管理平台发出规范运营宣传语374条，安全提醒语338条，被处罚提醒语30遍，向存在不规范经营行为的出租车驾驶员单独发送警示语19条。目前，我市客运市场运行环境持续改善，发展态势良好。

（2）针对“部分行政许可审批未集中进驻行政审批窗口办理”的问题。重新梳理工作职责，调整行政审批监管流程。按照省厅统一部署，规范行政审批用章。交通窗口新增一名辅助工作人员。

（三）聚焦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问题方面。

**15.关于“党委议事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严格局机关发文流程，做到先讨论后发文；同时，进一步完善会签制度，对发文稿纸重新设计，增加了法制审核、公开审核、密级审核等环节，提升公文处理质量。二是严肃局党组会议议事规则，做好事前议题充分酝酿，会议时民主集中，会后出台相关文件。三是严格落实议题会前交流制度，会前局党组成员在充分讨论酝酿的基础上提交议题。局党组会议前，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征求分管领域内科室和单位的议题。四是对下属党组织党员管理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党组决策事项规则。目前交投公司已经实体化运作，不再涉及此类事项，在今后的工作中不再出现类似情况，涉及资金问题按三重一大事项来处理。

**16.关于“落实组织生活制度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组织下属党组织负责人和党务工作者召开了业务工作培训会，邀请市级机关党工委和纪检组进行业务指导，提升党务工作能力水平。二是利用四季度系统内党建和全面从严治党督查之机，督促各单位对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到位，并进行督查通报。

**17.关于“支部工作记事填写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加强规范化建设。加强《中共基层组织工作记事》的规范记录，四季度督查过程中由局人事科进行现场指导，提升基层记事工作规范性。二是加强督查指导。发挥局机关综合督查队的作用，开展党建工作督查检查工作。

**18.关于“对下属党组织建设工作指导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加强培训指导。对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开展定期培训，提高党务工作能力水平。二是指导基层党组织班子成员落实“三重一大”事项讨论机制，加强民主决策能力。

**19.关于“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加强学习。学习党风廉政责任制纪实手册规范化内容记录要求，定期对纪实手册开展内部自查，督促大家按要求做好。二是开展业务培训。邀请纪检组吴凯书记给市交通运输系统党组织负责人和党务干部开展一次党风廉政业务培训，加强下属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和党务工作人员对基础知识的掌握了解，增强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三是加强督查问责。开展督查自查的同时，运用好监督执纪的第一种形态，对落实不到位的单位负责人进行提醒谈话。

**20.关于“发展党员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严把党员入口关，规范党员发展的程序。邀请组织部进行业务指导，严格要求基层党组织规范党员发展的程序和要求，局党组及时讨论党员发展工作，并做好会议记录。二是督促基层党支部按时开展预备党员转正，指导基层严格程序做好党员发展工作，特别是预备党员按时转正。

1. 下一步工作努力方向

 下一步，市交通运输局党组将继续认真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习总书记视察江苏时重要讲话要求，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推动整改问题的落实，并将整改成果运用到建设启东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运用到启东交通运输行业重点项目中，从而推动交通运输行业全面工作上新台阶。

（一）持续抓实问题整改，在全面整改上下功夫。对未完成整改的问题，继续加大整改力度，压实整改责任，落实整改措施，在规定时限内，坚决完成整改任务。积极协调职能部门，主动担当作为推进问题整改到位，以整改落实的成效作为检验交通运输局党组决策力、组织力，检验党员干部战斗力、执行力的过程。

（二）巩固巡察整改成果，在建章立制上下功夫。继续推进整改责任制落实，以制度巩固整改成果。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各种规章制度，坚持以制度管人，以制度管事，推进市交通运输系统内机关和下属各单位制度化、规范化管理，不断巩固整改成果，推动全市交通运输行业高质量发展。

（三）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在交通强市建设上下功夫。以巡察问题整改为契机，组织广大党员干部继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总书记视察江苏时重要讲话精神，大力推进问题整改，以整改迸发出来的激情，团结带领全体党员干部围绕建设新时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目标，担当作为，扎实推进吕四起步港区和北沿江高铁等重大项目进程，努力推动强富美高新启东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1368958813，邮政信箱启东市汇龙镇人民中路720号启东市交通运输局人事科，电子邮箱1789307261@qq.com。

中共启东市交通运输局党组

2021年1月